

## 填表说明

- 1、“出生年月”和“入学时间”栏按照“0000年0月”格式填写；
- 2、“政治面貌”栏填写“中共党员”、“预备党员”、“共青团员”、“群众”、若为民主党派则如实填写党派名称；
- 3、“基层单位”填写“无”；
- 4、“专业”填写全称；
- 5、“攻读学位”填写“硕士”或“博士”；
- 6、“学制”栏，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填写“贰年半制”，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填写“贰年制”或“贰年半制”或“叁年制”，博士研究生填写“叁年制”；
- 7、“申请理由”内容只限定在本页，不得窜页，须有本人亲笔签名；
- 8、“推荐意见”内容要如实、全面填写，推荐人必须为本人导师；若导师出国，可请学科点负责老师代签；
- 9、“评审情况”请相关学科点负责人填写，签字；
- 10、“基层单位意见”、“培养单位意见”不用填写；
- 11、个人申请表为正反面打印，只限1页A4纸。

注：请于11月7日（周四）11:00前将纸质版交至虹口校区1号楼410办公室，上交表格时请同时**核对相关信息（学号、姓名、身份证号、银行卡号）**并签字（可代为核对和签字），以便发放奖金。